



浙江公安亮出“2023年成绩单”

上面的数据和内容让群众安心暖心

本报记者 胡宗昊 陈毅人

本报讯 公安工作关联千家万户,关乎民生发展和社会稳定。12月27日,我省召开浙江公安服务民生发展新闻发布会,记者从发布会上获悉,截至11月底,我省共接报有效警情1034万起,其中有效刑事警情、治安警情分别同比下降6.38%、15.58%;破获刑事案件8.4万多起,上升12.13%;查处治安案件44.75万起,同比下降9.33%;交通事故全口径亡人数同比下降13.1%,创历史同期最低值。

发布会上,省公安厅党委副书记、常务副厅长黎伟挺亮出浙江公安“2023年成绩单”,并介绍了浙江公安护航亚运保民生工作、“11087·亲清在浙里”为企服务品牌建设、“一窗通拍、全域应用”改革、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违法犯罪、打击整治网络谣言等10项亮点工作。

为方便群众办事,今年以来,我省推行“一窗通拍、全域应用”改革,在公安机关拍摄的证件照,不仅能在办理出入境证件、身份证、驾驶证时使用,也能共享到其他政务场景。目前,全省公安机关共有114家单位、1156个窗口实现“通拍通用”,累计为群众免费拍摄证件照830万余张,并在全省201个事项及业务应用子场景中实现照片共享,每年可为群众节约费用近2亿元。

电信网络诈骗是广大群众高度关注和十分痛恨的突出违法犯罪,为此,浙江公安深入推进“云剑”“断卡”“断流”等专项行动,始终坚持“打防治并举,以防为主、以打为要、以治为基”理念,掀起多轮次、不间断、全链条的严打凌厉攻势。今年,全省已破获电信网络诈骗案件2.1万起,抓获犯罪嫌疑人3.6万人,为群众追赃10.8亿元。

网络谣言近年来有愈演愈烈之势,已成为清朗网络空间的“毒瘤”,对此,浙江公

安根据公安部统一部署,对网络谣言、网络暴力等乱象,坚持打早打小,推行“网络案件挂牌督办制度”,督促所在地公安机关限期侦办并上报工作情况。截至目前,全省已侦办造谣传谣、网络水军案件752起,采取刑事强制措施80人,行政处罚721人。

在我省平安建设的一张张成绩单背后,也涌现出一大批对党和人民绝对忠诚、恪尽职守的先进集体和个人,充分展现出我省公安队伍牢记宗旨使命、忠诚履行职责、勇于担当、甘于牺牲奉献的“最美”形象。今年3月起,省公安厅组织开展了“三能榜样·最美浙警”推选宣传活动,激励引导全省公安民、辅警以先进典型为榜样。截至目前,根据群众认可度和社会影响力,共推选出100名“最美警察”、100名“最美辅警”、94个“最美警队”(相关报道见今日12版)。

“公平正义是公安工作的生命线,既是‘紧箍咒’,也是‘高压线’,我们始终以‘生命

线’的定位和‘金名片’的标准来推进法治公安建设。”省公安厅党委专职副书记、一级警务专员王建在发布会上说,为确保民警在执法办案中践行公平正义,近期浙江公安出台《深化法治公安建设二十条举措》,切实将严格规范、公正文明的执法要求落实到每一个环节、每一个细节上。据介绍,浙江在整个执法规范化建设方面,在全国处于“领头羊”地位——浙江省公安厅连续20年获评法治浙江(法治政府)建设优秀单位,在年初公布的平安中国考核评价中,我省社会稳定、社会治安指标分别排名全国第一、第二位。

荣光承载责任,使命催人奋进。我省公安机关将持续聚焦公安工作高质量发展现代化先行,以“公安大脑”建设为牵引,以“共富、共治、生态”三大警务建设为抓手,忠实践行人民公安为人民的初心使命,努力在“勇当先行者、谱写新篇章”的新征程中交出高分答卷。

全民反恐 共创平安

12月27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恐怖主义法》颁布八周年全省宣传活动启动仪式在湖州南浔举行。

启动仪式以“全民反恐共创平安”为主题,以趣味大观园方式打造了一场“知恐、识恐、防恐”的大型游园活动。游园活动设在南浔古镇著名景点小莲庄内,包括反恐主题长廊、灯谜小树林、祝福红墙、平安非遗市集等,通过“点茶画平安”“祥音祝平安”“笔墨话江南”等多个板块的互动,将江南元素与反恐主题糅合、将宣传教育融入江南园林的“一步一景”中,让游客和市民在游园过程中自然而然地学到反恐知识。

本报首席记者 陈佳妮 文 通讯员 张彦 摄



2065个案件,件件守护民生民利

我省检察机关以行政检察助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

本报首席记者 许梅

本报讯 对于冒用他人身份信息大量注册虚假公司的乱象,怎样补上这一破坏营商环境的“漏洞”?重型自卸货车安全检验“瞒天过海”,这类威胁道路交通安全的重大民生隐患,如何消灭于萌芽状态?明明是在工作时间获公司授权后外出购买物料,摔伤路段也处于合理路线内,为何不能认定为工伤?……12月27日,省人民检察院召开新闻发布会,以一组组数据和典型案例,回顾了2022年以来全省检察机关以行政检察监督护航民生民利的典型做法和亮眼成果。

省检察院副检察长胡梅奎介绍,2022年,最高检在全国部署开展“全面深化行政检察监督依法护航民生民利”专项活动,专项活动以来,浙江省检察机关聚焦重点民生领域和特定群

体权益保护,办理各类涉民生民利案件2065件,其中向法院提出抗诉和再审检察建议14件,提出检察建议433件;向行政机关提出检察建议899件,促成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519件,助力解决了一批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

今年的全省营商环境优化提升“一号改革工程”大会上,浙江提出了全力打造营商环境最优省的目标。围绕这一目标,我省检察机关深入开展护航法治化营商环境专项监督。针对涉经营主体案件不当行政处罚、行政补偿、行政许可等影响经营主体发展的突出问题,我省检察机关积极开展生效裁判结果监督、行政违法行为监督和行政非诉执行监督,同步推进涉经营主体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工作,引导和促进经营主体守法合规经营。

杭州市拱墅区检察

院在办理“两卡”案件中,发现嫌疑人冒用他人身份或使用自身身份信息大量注册虚假公司,并将所办理的对公账户出售、提供、使用于对电信网络诈骗犯罪赃款的转移。针对这类现象,拱墅区检察院与区委政法委、区人社局等部门共建“虚假公司综合治理一件事”多跨应用场景,对假冒他人身份信息扰乱公司注册、破坏营商环境等行为全流程监控。该办案模式推广至全省后,共筛查相关案件线索8000余条,制发类案检察建议50余份,推动行政机关对相关公司作出吊销或注销营业执照、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处理,助力经营主体登记领域系统治理。

(下转2版)



温州鹿城法院: 绘就基层治理 一“鹿”好“枫”景

本报记者 蓝莹 温州政法融媒体中心 叶戈
通讯员 鹿萱

一片繁华海上头,从来唤作小杭州。地处浙江东南沿海的鹿城区,是温州市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是百工之乡、中国鞋都,三年蝉联中国最具幸福感城区。近年来,温州市鹿城区人民法院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围绕“公正与效率”,不断创新基层治理特色品牌,以能动司法提升解纷实效,绘就共建共治共享的一“鹿”好“枫”景,托举人民群众“稳稳的幸福”。

“哪里有需要,哪里就是法庭”

“真的很感谢法院的同志,还有街道的工作人员,感谢你们为我们老百姓撑腰!”在鹿城区某街道的一间办公室里,马老伯连声向在场的人员致谢。

马老伯的儿子小马在鹿城某街道一处建筑工地施工时,因操作失误受伤,送医后一直处于昏迷状态。

(下转4版)